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黃欣怡
電話：(06)2991111分機8610
傳真：06-2955811
電子信箱：po043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大內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14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人(二)字第112119630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貴校陳報之分層負責明細表，准予備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校112年9月12日大內中人字第1120971313號函。
- 二、依據臺南市立國民中學及國民中小學組織規程第十五條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臺南市立大內國民中學

副本：

